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常机管〔2021〕52号

关于印发《常州市机关事务工作“十四五” 时期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辖市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处），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常州市机关事务工作“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1年11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10 日印发

常州市机关事务工作“十四五”时期 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

“十四五”时期，是常州全面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起步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的关键阶段。根据国家和省《机关事务工作“十四五”规划》和《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机关事务管理实际，现就“十四五”时期我市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切实担当“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使命要求，坚持“一体两翼”发展方向，深化机关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保障党政机关高效运转，更大力度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更优质量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为实施“532”发展战略、谱写“强富美高”新常州现代化篇章作出积极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机关事务工作的全面领导，始终从政治高度审视机关事务管理工作，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解放思想、统一思想，进一步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提升机关事务治理能力和水平。

——**坚持服务中心**。全面把握机关事务管理工作在全市改革

发展大局中的定位，聚焦保障机关高效运转主责主业，统筹管理服务保障关系，科学配置机关运行所需的经费、资产、服务、能源、资源，以现代化的机关事务服务全市现代化建设。

——**坚持依法保障**。深化对机关事务管理规律的认识和把握，注重运用系统思维、法治方式谋划推进机关事务管理工作，健全管理体制、完善管理制度、构建管理标准，规范服务保障行为，探索构建机关事务市域一体化保障机制，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坚持集约高效**。聚焦发展中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坚持标准化、信息化驱动，深化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推进资源供给与机关运行合理需求相匹配、保障水平与现代化建设相适应，发挥好节约型机关建设职能作用，全面提升运行保障效能和资源利用效率。

三、工作目标

——**机关事务管理改革纵深推进**。机关事务集中统一管理的体制机制全面建立健全，机关事务行政管理职能进一步集中和加强。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后勤服务社会化改革持续推进。坚持长三角一体化、苏锡常一体化发展方向，构建机关事务市域一体化保障机制。

——**机关事务治理体系不断完善**。全市机关事务管理体制进一步理顺、责任进一步明确，机关事务法治体系进一步健全，机关运行保障标准化、数字化建设加快推进，集中统一、资源统筹、服务共享、管理规范、运行高效、监管到位的现代机关事务治理格局有效建立。

——**机关后勤保障效能稳步提升**。党政机关办公运转需求得

到有效保障，机关餐饮、会务、安保、绿化、保洁等服务满意度持续提升，机关后勤保障机制更加健全，保障设施更加完善，保障手段更加丰富，保障方式更加多元，“健康机关”建设成果明显，干部职工的获得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机关运行成本控制更加有效**。机关运行成本统计调查制度不断健全，机关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机制高效运行，党政机关反食品浪费工作机制逐步完善，机关事务集中采购规模效应进一步显现。85%以上的县级以上党政机关建成节约型机关，全市公共机构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人均综合能耗、人均用水量与2020年相比分别下降6%、7%和7%，单位建筑面积碳排放下降7%。

——**机关事务队伍建设全面加强**。机关事务理论研究水平持续提升，智库平台作用有效发挥，成果转化运用常态长效。全市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管理干部、专业技术人才交流互派机制基本建立，机关事务文化建设、品牌建设成果明显，机关事务管理专业化水平大幅提升。

四、主要任务

(一) 坚持深化改革，构建机关事务集中统一管理新格局

1. 强化机构能力建设。优化全市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机构职能设置，发挥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保障归口统筹作用，推动成立“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和“机关事务集中采购管理中心”。完善国有资产、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公共机构节能，以及机关财务、党政机关安全生产、机关事务集中采购、机关食堂和内部餐厅公务接待、易地交流领导干部服务保障“4+5”行政管理职能体系，推动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纳入市、辖市区年度综合

考核和政府绩效管理体系。

2. 健全国有资产管理。深入贯彻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出台《常州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完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配套制度标准。完善资产配置管理，推动资产配置与预算管理、审计监督相结合。加快公物仓建设，建立国有资产共享共用机制。规范资产处置，防止资产浪费和流失。组织实施《机关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评价导则》，开展机关资产管理绩效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开展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检查，提升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水平。

3. 规范办公用房管理。深入贯彻落实《常州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出台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调剂和租赁规程，推进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一张网”建设，规范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配置管理，加大统筹调剂力度，开展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专项巡检。从严从紧控制新建、改扩建、购置办公用房。突出抓好市级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体制改革，强化使用行为、出租出借监管。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基建项目审核和过程监管，配合相关部门建立办公用房维修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积极发挥行业专家指导作用，提升基建项目专业化、规范化管理水平。

4. 严格公务用车管理。深入贯彻落实《常州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强化公务用车编制、标准、经费、配备、处置“五个统一”管理，建设完善公务用车管理“全市一张网”2.0版，加强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公务用车信息化、标识化管理。聚焦“日常保障、值班值守、会务保障、执法保障、运维保障、运行监管、人才培养、研究创新”八个方面，全面构建公务用车市域一体化

保障机制。扩大新能源汽车配备比例，鼓励采用新能源汽车自助分时租赁服务等多种方式，推动便捷、绿色、高效出行。

5. 深化后勤服务改革。综合运用联勤保障、集中保障、驻点保障、单一保障等方式，推动后勤服务项目统一、标准统一、资源共享。强化竞争意识、成本意识和绩效理念，完善机关后勤社会化服务管理体制，研究编制社会化服务项目目录和标准，健全服务质量监管体系，持续提升标准化服务保障水平。

6. 完善常态督查机制。围绕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公务用车、机关食堂和内部餐厅公务接待，以及制止餐饮浪费，完善督查检查正、负面清单，强化市、辖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四级联动机制，会同市纪委监委等有关部门，常态化开展专项督查检查，紧盯问题整改，狠抓工作落实。

（二）坚持需求导向，打造机关事务服务保障工作新标杆

7. 强化安全生产保障。加强安保数字化建设，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采用可视化、集成化、网络化技术，打造市行政中心周界报警平台。建设市级机关办公区域智慧消防控制系统，实现火灾自动报警，设施设备维护提前预判，打造远程智慧化消防预警体系。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范》及评价细则，定期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和评价考核，实施“绿、蓝、黄、红”分色差异化管理。积极整合公安、消防、应急管理等部门优势，进一步提升安保人员专业能力和保障水平。

8. 提升机关运行保障。务实高效安全节俭做好市党代会和两会等重大会议、重大活动服务保障工作。打造机关智慧食堂，构建自动结算系统，提供外卖线上销售服务，满足个性化服务需

求。强化“机关膳食联盟”建设，建立原料采购、管理、考核、核算一体保障机制，推广阳光厨房。实施电梯设备安全评估和整体改造，提升立体车库安全系数，推进变电所运维模式升级和机房标准化建设，完善设备设施信息化管理，提升运行安全隐患预警能力。扎实推进绿化美化单位建设，提高机关庭院绿色覆盖率，打造机关绿色环境。突破保洁服务区域局限，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合作，争当行业龙头。

9. 优化学前教育保障。积极引导推动市机关幼儿园扩大集团化办学规模，完善集团化组织架构和管理机制。完成科教城幼儿园、钟楼区星悦幼儿园、天宁区火车站南广场地块幼儿园建设及开园工作，争创省、市优质幼儿园。深化托幼一体化建设，加大机幼原色课程开发力度。深入推进“520、5100”名师培养工程，完善教师梯队成长机制。亮化“美文+健康”教育特色，提高市机关幼儿园的美誉度。

10. 加强住房保障和公房管理。做好市级机关老职工住房补贴审核工作，落实易地市级党政机关工作的科级及以下干部过渡住房有关政策，提升易地交流领导干部周转住房服务，健全周转住房使用管理制度。充分发挥行政事业性国有房产“蓄水池”功能，持续优化市直属房产和机关事业单位相关房产承租业态布局，探索新型国有房产管理机制，为全市国有房产管理提供参考借鉴。

(三) 严控运行成本，适应厉行节约“过紧日子”新常态

11. 落实落细公共机构节能。贯彻落实《常州市公共机构节能“十四五”规划》，进一步健全组织管理、制度标准、统计监测、

宣传培训、考核评价工作机制。大力推动“十大项目”，推进各类示范创建，强化“能耗感知一张网”应用，探索“零排放社区”和“零碳示范区”试点建设，推进垃圾分类管理，深入开展反食品浪费工作，全面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努力实现公共机构能源和水资源消费总量与强度双控管理目标。

12. 从严从紧财务管理。深化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集中管理体制改革，加强资金使用监管职能，构建以预算管理为龙头、资金使用为主线、资金管控为核心、业务流程为驱动、监督控制为手段的财务一体化信息管理体系。深入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加强公务用车购置和办公用房维修等经费管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开展机关运行经费数据统计分析，构建机关运行成本绩效评价机制。深化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管理，逐步完善机关内部绩效管理体系，强化绩效评价在机关运行保障工作中的导向作用。

13. 做精做优采购管理。强化机关事务集中采购管理，建立服务、工程、货物等机关事务集中采购目录，健全完善集中采购相关配套制度体系，建设集中统一的机关事务集中采购信息化管理平台，持续降低行政采购成本。联合财政、市场监管等部门，强化采购行为、采购合同、供应商监管，建立常态长效监管机制。

(四) 坚持“五化”建设，推动治理能力现代化再上新台阶

14. 加快推进法治化建设。认真贯彻执行机关运行保障有关法律法规，健全机关运行保障规范，完善国有资产、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公共机构节能、公务接待、机关财务、机关事务集中采购、机关安全生产、机关住房保障等配套制度，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机关事务法规制度体系。健全依法决策机

制，落实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决策必经程序，依法推进规范管理。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推动机关事务法规制度贯彻实施，构建法规制度实施常态化监督机制，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水平。

15. 深入推进标准化建设。贯彻落实《机关事务标准化工作“十四五”规划》，不断优化标准体系，注重文本、视频、图册、环境、可视化考核“五位一体”标准运用，完善“实训、考核、奖励”三项机制，更大力度推进标准落地实施，提升全市机关事务系统标准化工作水平，进一步发挥标准在机关事务工作中的规范、调节、约束和控制功能。高质量完成全国机关事务第三批标准化试点任务，培养一批标准实训师、制作一批标准实训课件、建设一批标准实践点，打造周边地区乃至全国机关事务标准化实训基地，努力实现标准化工作走在前、作表率。

16. 积极推进数字化建设。加强机关事务数字化改革顶层设计，统筹推进综合平台、应用场景、数据资源的有序衔接，一体推进数字机关事务建设，加快实现以实物为主体的传统模式向以数据为主体的智能模式转变。依托“常州市机关事务大数据中心”，探索打造覆盖全市系统、统筹利用、统一接入的机关事务数字化综合支撑平台。突出交互共享、打通信息孤岛，实现全市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公共机构节能系统通、数据通、业务通。聚集机关运行保障、国有资产管理等主责主业，强化数字房产、数字大院、数字食堂、数字办公、数字采购、数字学前教育、数字资产管理等核心业务应用场景的建设升级，加快实现服务保障管理全领域数字化。

17. 协同推进一体化建设。推动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市域一体化保障先行试点，破解行政壁垒、地域限制、体制障碍、传统模式制约。强化机关事务工作一体化理论研究，明确工作方向和路径，强化实施评价和动态管理，探索国有资产、办公用房、公共机构节能、机关财务、机关事务集中采购、机关安全生产、后勤保障等市域一体化保障机制。进一步统筹资金、资产、资源，促进节约高效利用，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提升管理与服务效能。积极配合做好机关事务工作苏锡常、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高质量协同发展的各项工作。

18. 扎实推进品牌化建设。坚持“一切为了机关干部职工高效工作和美好生活”服务理念，深耕“勤”系列品牌服务，不断赋予“勤务站”“勤雨伞”“勤平安”“勤学习”“勤健康”新的内涵，提升服务品质。持续开展服务内容、形式和载体创新，升级“名优农产品进机关”“龙城巧匠”“财管家”“机幼教育”“悠悠早教”“直属老旧公房‘安·心’工程”等一批服务品牌，不断提升干部职工“幸福指数”和“满意指数”。

五、组织保障

(一) 突出抓好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党建工作高质量引领“十四五”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基层组织纵向一体、党群工作横向一体、党业融合双向一体、党建工作市域一体，持续推进党建标准化体系、项目化管理、信息化革新“三化一体”建设。常态长效推进主题教育，持续优化党员积分管理考核机制，做实做细党建网格化工程，深化特色支部创建工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入推进清廉

机关建设，常态化开展政治巡查、内部审计，强化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和关键环节监督，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双责双联”机制，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健全不能腐、不敢腐、不想腐的权力约束机制。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在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公务接待等方面进一步完善配套制度、细化工作举措、加强监督问效，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 加快打造过硬队伍。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坚持人才引领发展战略，统筹开展机关事务教育培训，分类制定培训计划，构建贯穿职业生涯发展全过程的多层次、多渠道人才培养体系，一体推进行政管理、经营管理、服务保障、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大力锻造与机关事务高质量发展总目标相适应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完善人才培养、评价、激励机制，推动省、市和辖市（区）三级联动，实施干部挂职、轮岗、借调等多岗位培养，引导年轻干部到一线学习交流、到基层实践锻炼，提高机关事务干部队伍政治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科学决策能力、改革攻坚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抓落实能力，打造政治可靠、专业过硬、素质优良的干部队伍。

(三) 大力提升机关文化。积极践行“勇争一流 耻为二手”常州精神和“忠诚 拼搏 创新 清廉”的新时代管理局精神，不断赋予新时代机关事务文化新的思想内涵，强化机关“道德讲堂”和“学习型机关”建设，探索机关文化建设新路径，引导干部职工事事争一流、人人扛红旗。强化宣传引导，运用好局网站、“勤e家”微信公众号和《机关事务高质量调研信息》等载体，加强与国家和省、市等各级各类媒体互动交流，大力推介常州机关事务

工作的做法经验成效，进一步提升宣传和信息工作水平，为机关事务改革创新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四)持续深化理论研究。加强新时代机关事务基础理论研究，完善“前沿型学习、专题性研究、发散式互动、常态化分享”四项常态调研机制，通过组织开展专题调研、理论研讨、主题征文等活动，推动“机关事务行政管理能力建设、市域一体化保障、能耗感知‘一张网’应用、提升学前教育水平”等一批课题研究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果。坚持开放共享、借智借力，深化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知名企事业单位等协同合作，充分发挥常州大学机关事务研究院智库作用，形成研究合力。建立理论研究成果验收、评价和转化机制，为制定政策和工作决策提供有力支撑。